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报告

估价委托人：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正中联行房字[2022]第 10051 号

估价报告编号：正中联行房字[2022]第 10051 号

估价项目名称：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 1、3 号和 5、7 号的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评估

房地产估价机构：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李中原（注册号：4220080036）

周秀云（注册号：4420110211）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2022 年 8 月 20 日

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 2 号 1035 室

电话：0769-22322229（总机） 22505233（直线）

传真：0769-22300006

公司网址：WWW.AUPA.COM.CN

公司邮箱：aupadg@163.com

致估价委托人函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承蒙委托，本公司对位于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 1、3 号、5、7 号的房地产进行了市场价值评估，主要内容如下：

估价目的：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估价对象：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 1、3 号、5、7 号的房地产；建筑面积：174.32 平方米；法定用途分别为工业、成套住宅；实际用途为办公、空置；楼栋总层数 5 层，估价对象位于第 1 层；建筑结构为钢筋混凝土结构，权属人为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价值时点：2022 年 6 月 30 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估价方法：比较法和收益法。

估价结果：根据贵方提供的房地产权属资料，结合我司估价人员对估价对象现状进行的实地勘查和收集的相关资料，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房地产估价规范》、《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指导意见（试行）》及其他相关法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合法的原则，我们选用了科学的估价方法对估价对象进行评定估算，结合估价人员的经验和综合分析，我们确认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 2022 年 6 月 30 日市场价值为玖拾伍万捌仟捌佰元整（RMB958,800.00 元）（详见估价结果明细表）。

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8 月 20 日

估价结果明细表

序号	房地产位置	权属人	建筑面积 (㎡)	房屋用途	实际用途	评估单价 (元/㎡)	评估总价 (元)	备注
1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1、3号	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7.16	工业	办公、空置	5,500.00	479,400.00	
2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5、7号		87.16	成套住宅	空置	5,500.00	479,400.00	
—	合计:		174.32				958,800.00	

特别提示：1、本估价报告有效期为壹年（自2022年8月20日起至2023年8月19日止），若房地产市场有较大波动或超过壹年或房地产状况发生变化，需重新进行评估。

2、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之前须对报告全文，特别是“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认真阅读，以免使用不当，造成损失。

目 录

致估价委托人函	1
估价师声明	4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5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8
一、估价委托人	8
二、估价机构	8
三、估价目的	8
四、估价对象	8
五、价值时点	10
六、价值类型	10
七、估价原则	10
八、估价依据	11
九、估价方法	12
十、估价结果	14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14
十二、实地查勘期	14
十三、估价作业期	15
十四、估价报告应用的有效期	15
附 件	16

估价师声明

我们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职业道德，在此郑重声明：

1、我们在本估价报告中陈述的事实是真实的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2、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我们自己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3、我们与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和有关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个人利害关系。

4、我们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5、我们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及《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指导意见》进行分析，形成意见和结论，撰写本估价报告。

6、估价师李中原、周秀云在能力范围内进行了认真严谨、勤勉尽责的工作，但受估价师的知识水平、专业能力、实践经验的制约。如有疑问，我们负责及时解释，以便正确理解并合理使用本报告。

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本次估价的各项假设

(一) 一般假设

1、本报告测算的是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公开市场价值，即房地产市场为公开、平等、自愿的交易市场，能满足以下条件：

- (1) 估价对象产权明晰、手续齐全、可在公开市场上自由转让；
- (2) 交易双方自愿地进行交易；
- (3) 交易双方处于利己动机进行交易；
- (4) 交易双方精明、谨慎行事，并了解交易对象、知晓市场行情；
- (5) 交易双方有较充裕的时间进行交易；
- (6) 不存在买者因特殊兴趣而给予附加出价。

2、估价委托人提供了估价对象有关资料复印件。在无理由怀疑的情况下，假定估价委托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合法、真实、完整、有效。我们未得到授权也无法定资格核查审验估价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之真伪，估价委托人应对其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及其可能引起的后果负责。

3、本报告中估价对象的权属、用途、面积、使用年限等信息，均依据估价委托人提供的《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上面的登记数据认定。估价师未对其面积进行专业测量。如上述情况如发生变化或经专业鉴定，数据确实有误，那么评估结果须做相应调整。

4、我们关注了估价对象的房屋建筑质量安全，周边环境污染等影响估价对象价值的重大因素，经实地查勘并依常规判断，假定房屋质量及居住环境是安全的，在经济耐用年限或土地使用年限内能够正常使用。

5、本项目估价对象仅为整栋建筑物的部分，本次评估以估价对象能充分享有公共部位的通行权及水、电、通讯、有线网络、道路等相关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设施的合法权益为假设前提。

(二) 未定事项假设



本次评估无未定事项假设。

（三）背离事实假设

根据相关规范及本次估价目的，本报告是在公开市场前提下测算的完全产权的房地产市场价格，未考虑估价对象可能存在的抵押他项权利及查封限制的设立对其房地产价值可能产生的影响。本次估价假设估价对象无抵押他项权利及查封限制权利。

（四）不相一致假设

根据委托人提供的《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复印件上记载的信息，估价对象的坐落分别为“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1、3号”和“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5、7号”，根据估价人员的现场查勘，其现状门牌号分别为“晋煌一路1号101、102”、“晋煌一路2号101、102”，本次评估假设上述两个资料记载的地址为同一标的物，并以此为前提进行评估。

（五）依据不足假设

无。

二、估价报告使用限制条件

1、本报告估价结果的计算是以估价对象房地产在价值时点的状况和估价报告对估价对象房地产的假设、限制条件为依据进行的，如果估价对象状况、房地产市场状况发生明显变化，或者估价报告中对估价对象房地产的假设、限制条件发生变化，则估价结果应作相应调整后后方可使用。

2、本估价报告使用期限自估价报告出具之日起为壹年。若报告使用期限内，房地产市场或估价对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估价结果需做相应调整或委托估价机构重新估价。

3、估价结果为房地产市场价格，未考虑快速变现等处分方式带来的影响。亦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及遇到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可能对估价对象价格造成的影响。

4、本报告估价结果仅作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时提供价值参考，不对其它用途负责。估价报告的使用权归估价委托人所有，本公司保留对估价报告及其结果的解释权。

5、本报告估价结果仅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服务，不是估价对象处置可实现的成交价格，也不应当被视为对估价对象处置成交价格的保证。

6、未经估价机构同意，本估价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及任何参考资料均不允许在任何公开发表的文件、通告或声明中引用，亦不得以其他方式公开发表。

7、本次评估，按照委托方要求及考虑本地法院司法拍卖交易过程中的一般做法，假定交易过程中所有税费，均由买受人承担。本次评估的估价结果，已经考虑了上述因素的影响。

8、本报告估价结果须与报告全文同时完整使用方为有效，不可断章取义，对片面引用报告中部分内容所导致的客观事实偏离或故意扭曲房地产估价师本意的，本公司不承担相应责任。

9、本估价报告须经估价机构加盖公章、法人代表签名（或签章）及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签名、加盖执业印章后方可有效。

10、本估价报告的使用权归估价委托人所有，我司保留对其的解释权。

11、本估价报告结果精确至百位。

房地产估价结果报告

一、估价委托人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二、估价机构

单位名称：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周秀云

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2号1035室

估价资质等级：壹级

估价资质证书编号：粤建房估备字壹1000005

三、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四、估价对象

本次估价对象范围为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1、3号和5、7号的房地产，共四档商业物业，其建筑面积合计为174.32平方米。

1、估价对象实物状况

根据估价人员的现场查勘，估价对象所在建筑物共五层，钢混结构，首层为商业布局，以上为住宅，估价对象均位于第一层。估价对象晋煌一路1、3号现场门牌为1号101、1号102，晋煌一路5、7号现场门牌为2号101、2号102。

主要装修情况为：建筑物外墙为清水墙，入户安装玻璃地弹门和卷闸门，天花为矿棉板吊顶带格栅灯或筒灯，内墙面贴墙纸，地面铺地砖。

使用状况：1号101用于办公，其他均为空置。

维护保养状况：结构构件完好，维护保养状况一般。

2、估价对象权益状况

根据估价委托人所提供的《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复印件，有关内容摘录如下：

晋煌一路 1、3 号：

房屋坐落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 1、3 号	权利人	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权属证书号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1000004169 号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登记日期	2009 年 4 月 15 日
权利性质	土地：出让/房屋：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工业
面积	土地：宗地面积 6274.90m ² /房屋：建筑面积 87.16m ²	使用期限	205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目前被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等查封		

晋煌一路 5、7 号：

房屋坐落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 5、7 号	权利人	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权属证书号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1000004170 号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登记日期	2009 年 4 月 15 日
权利性质	土地：出让/房屋：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成套住宅
面积	土地：宗地面积 6274.90m ² /房屋：建筑面积 87.16m ²	使用期限	205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目前被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等查封		

3、估价对象区位状况

(1) 坐落：估价对象位于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邻近民丰路和月云东路等，周边道路畅通，配套齐全。

(2) 交通：估价对象周边路网密集，经过公交车线路较多，有 71 路、73 路、315 路等，通行条件较好。

(3) 环境：估价对象所处位置人流量、客流量较大，自然环境、人文景观一般；估价对象所在区域治安环境状况一般。

(4) 配套设施：

①基础设施：“三通一平”（通水、通电、通路、平整土地）。

②公共服务设施：周边分布有小太阳幼儿园、佳辉学校、石碣新民学校、唐洪社区卫生服务站等，附近有唐洪综合市场、星光购物广场、

东莞农商行、工商银行等，其它公共服务设施较完善，可满足居民日常生活需求。

五、价值时点

法院《委托书》未确定价值时点，本次评估以现场查勘日为价值时点，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六、价值类型

本次估价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

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七、估价原则

本报告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原则，还遵循合法原则、价值时点原则、替代原则、最高最佳利用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要求房地产估价师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

2、合法原则：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合法权益包括：合法产权、合法使用、合法处分等方面。

3、价值时点原则：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依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同一宗房地产在不同时点往往有不同的价值，所以在评估一宗房地产价格时，必须假定市场情况停止在价值时点上，同时房地产的状况也是以其在该时点的状况为准。

4、替代原则：要求估价结果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在合理范围内的原则；即要求估价作业不得明显偏离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

5、最高最佳利用原则：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状

况下的价值或价格的原则。最高最佳利用状况包括最佳的用途、规模、档次，应按法律上允许、技术上可能、财务上可行并使价值最大化的次序进行分析、筛选或判断确定。

八、估价依据

(一) 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自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2号，生效日期2007年8月30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8号，生效日期2004年8月28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5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4号，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二) 估价标准依据

- 1、《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2015年12月1日实施)；
- 2、《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50899-2013)(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联合发布，2014年02月1日实施)；
- 3、《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制定，2021年9月1日施行)；

(三) 估价委托人所提供的资料依据

- 1、《委托书》；

2、《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

(四) 估价机构及房地产估价师搜集到的资料依据

1、实地勘查记录、影像资料;

2、估价机构掌握的东莞市有关房地产市场状况资料;

3、《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通知》(东建〔2021〕11号,自2021年8月2日起施行);

4、估价机构收集的其他询价资料、估价相关参数和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等。

九、估价方法

我们对估价对象房地产的有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分析,并进行了细致的实地查勘和调查了解,最终选择比较法和收益法测算估价对象的价值。

比较法是选取一定数量的可比实例,将他们与估价对象进行比较,根据其间的差异对可比实例成交价格进行处理后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比较法的理论依据是替代原理,适用于类似房地产交易活跃的情况下,它是一种说服力较强,具有现实性,最常用的估价方法。

比较法计算公式为: $P = PB \times A \times B \times C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待估房地产比准价格

PB——可比实例成交价格

$$A = \frac{\text{待估房地产交易情况指数}}{\text{可比实例交易情况指数}};$$

$$B = \frac{\text{待估房地产市场状况调整指数}}{\text{可比实例市场状况调整指数}};$$

$$C = \frac{\text{待估房地产区位状况条件指数}}{\text{可比实例区位状况条件指数}}; \quad D = \frac{\text{待估房地产权益状况调整指数}}{\text{可比实例权益状况调整指数}};$$

$$E = \frac{\text{待估房地产实物状况调整指数}}{\text{可比实例实物状况调整指数}};$$

运用比较法估价一般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1、搜集交易实例;

- 2、选取可比实例；
- 3、建立价格可比基础；
- 4、进行交易情况修正；
- 5、进行市场状况调整；
- 6、进行房地产状况调整；
- 7、计算比较价值。

收益法是预测估价对象的未来收益，利用报酬率或资本化率、收益乘数将未来收益转换为价值得到估价对象价值或价格的方法。收益法的本质是以房地产的预期收益为导向来求取房地产的价值，其理论依据是预期原理——说明决定房地产当前价值的，重要的不是过去的因素而是未来的因素。

计算公式：

$$V = \sum_{i=1}^n \frac{A_i}{(1 + Y_i)^i}$$

其中：V --- 收益价值（元或元/m²）

A_i --- 未来第*i*年的净收益（元或元/m²）

Y_i --- 未来第*i*年的报酬率（%）

n --- 收益年限（年）

运用收益法估价应按下列步骤进行：

- 1、选择具体估价方法；
- 2、测算收益期或持有期；
- 3、测算未来收益；
- 4、确定报酬率或资本化率、收益乘数；
- 5、计算收益价值。

十、估价结果

根据估价委托人所提供的资料和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估价工作程序，经过实地查勘与市场调查，运用科学的估价方法，确定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估价结果详见《估价结果明细表》：

估价结果明细表

序号	房地产位置	权属人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实际用途	评估单价 (元/m ²)	评估总价 (元)	备注
1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1、3号	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7.16	工业	办公、空置	5,500.00	479,400.00	
2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5、7号		87.16	成套住宅	空置	5,500.00	479,400.00	
—	合计：		174.32				958,800.00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注册号	签名	签名日期
李中原	4220080036		2022年8月20日
周秀云	4420110211		2022年8月20日

十二、实地查勘期

实地查勘日期：2022年6月30日。

十三、估价作业期

2022年6月30日至2022年8月20日。

十四、估价报告应用的有效期

本估价报告在市场情况无较大波动时有效期为壹年(自2022年8月20日起至2023年8月19日止),若市场有较大波动或超过壹年,需重新进行估价。



附 件

- 1、 房地产估价结果明细表
- 2、 不动产竞价标的调查情况表
- 3、 法院出具的《委托书》复印件
- 4、 《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复印件
- 5、 估价对象现场照片
- 6、 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 估价机构资质证书复印件
- 8、 房地产估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

不动产竞价标的调查情况表

标的名称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1、3号、5、7号	
权证情况	房地产权证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000004169号、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000004170号
	房屋所有权证	无
	土地使用权证	无
标的所有人	权属人：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现状	房屋用途	工业、成套住宅
	土地性质	国有出让土地
	土地用途	不详
	使用情况	办公、空置
	钥匙	有
权利限制情况	1、被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查封 2、抵押情况不详	
标的物介绍	建筑总面积	174.32 平方米
	土地总面积	6274.90 平方米
	登记日期	2009-04-15
	装修情况	简装
标的物估值	标的评估总价	958,800.00 元
	其他费用情况	不详

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

委托书


(2022)粤1971执2743号

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我院在执行东莞市长安德伟食品商行与郑敬辉,郑仲辉,东莞市百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东恒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鸿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河南恒辉旅游酒店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恒辉彩印有限公司,东莞市恒联机械印刷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需确定下列财产的处置参考价。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规定,委托你机构对财产进行评估,请你机构在收到本委托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载明评估财产的基本情况、评估方法、评估标准、评估结果以及有效期等内容。不能在期限内完成评估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五日前申请延长期限,延期次数不超过两次,每次不超过十五日。

需评估的财产如下：

东 莞 市 石 碣 镇 民 丰 路
64、66、68、70、72、74、76、78、80、82号等共10处
房产。



2022年04月18日

承 办 人：刘伟华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刘伟华 联系电话：88677603

本院地址：

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

(国家机关查询)



编号：102022012500034

校验码：09A839

申请条件	权利人		身份证明号码	
	不动产坐落			
	权属证书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产登记情况	权利人	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身份证明号码	4419001006149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是否登记建筑物	
	坐落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1、3号		
	权属证书号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000004169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地号)	441931003001GB00007F00010006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出让 / 房屋：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工业	面积	土地：宗地面积6274.9㎡ / 房屋：建筑面积67.16㎡
	登记日期	2009-04-15	使用期限	2055-12-31
产权状态	<p>*抵押情况： 1、抵押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抵押人：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抵押期限：2013-10-28 至 2016-10-28；债权数额：776.646万元；登记证明号：粤房地他项权证莞字第1000275229号；登记时间：2013-12-09。</p> <p>*查封情况： 1、查封文号：(2016)粤0304执恢427号；查封生效时间：2021-12-10；查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何奕东；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21-12-13。 2、查封文号：(2014)东一法松民二初字第1678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华夏银行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14-10-16。 3、查封文号：(2015)江海法执字第363-1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江门市天创置业有限公司；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19-01-03。 4、查封文号：(2016)粤1971执保969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19-01-03。</p>			
备注				



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

(国家机关查询)



编号：102022012500034

校验码：F45468

申请 条件	权利人		身份证明号码	
	不动产坐落			
	权属证书号		不动产单元号	
不动 产 登 记 情 况	权利人	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身份证明号码	4419001006149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是否登记建筑物	
	坐落	东莞市石碣镇晋煌一路5、7号		
	权属证书号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000004170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地号)	441931003001GB00007F00070009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土地：出让 / 房屋：市场化商品房
	用途	成套住宅	面积	土地：宗地面积6274.9㎡ / 房屋： 建筑面积87.16㎡
	登记日期	2009-04-15	使用期限	2055-12-31
产 权 状 态	<p>*抵押情况： 1、抵押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抵押人：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抵押期限：2013-10-28 至 2016-10-28；债权数额：776.646万元；登记证明号：粤房地他项权证莞字第1000275229号；登记时间：2013-12-09。</p> <p>*查封情况： 1、查封文号：(2016)粤0304执恢427号；查封生效时间：2021-12-10；查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何奕东；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21-12-13。 2、查封文号：(2014)东一法松民二初字第1678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华夏银行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14-10-16。 3、查封文号：(2015)江海法执字第363-1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江门市天创置业有限公司；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19-01-03。 4、查封文号：(2016)粤1971执保969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19-01-03。 5、查封文号：(2022)粤1971执2743号；查封生效时间：---；查封单位：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东莞市长安德伟食品商行；被告：东莞市翔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登记时间：2022-01-20。</p>			





估价对象外部状况



估价对象外部状况



估价对象临路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1、3号门牌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1、3号内部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1、3号内部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1、3号内部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1、3号内部状况



估价对象外部状况



估价对象外部状况



估价对象临路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5、7号门牌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5、7号内部状况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5、7号内部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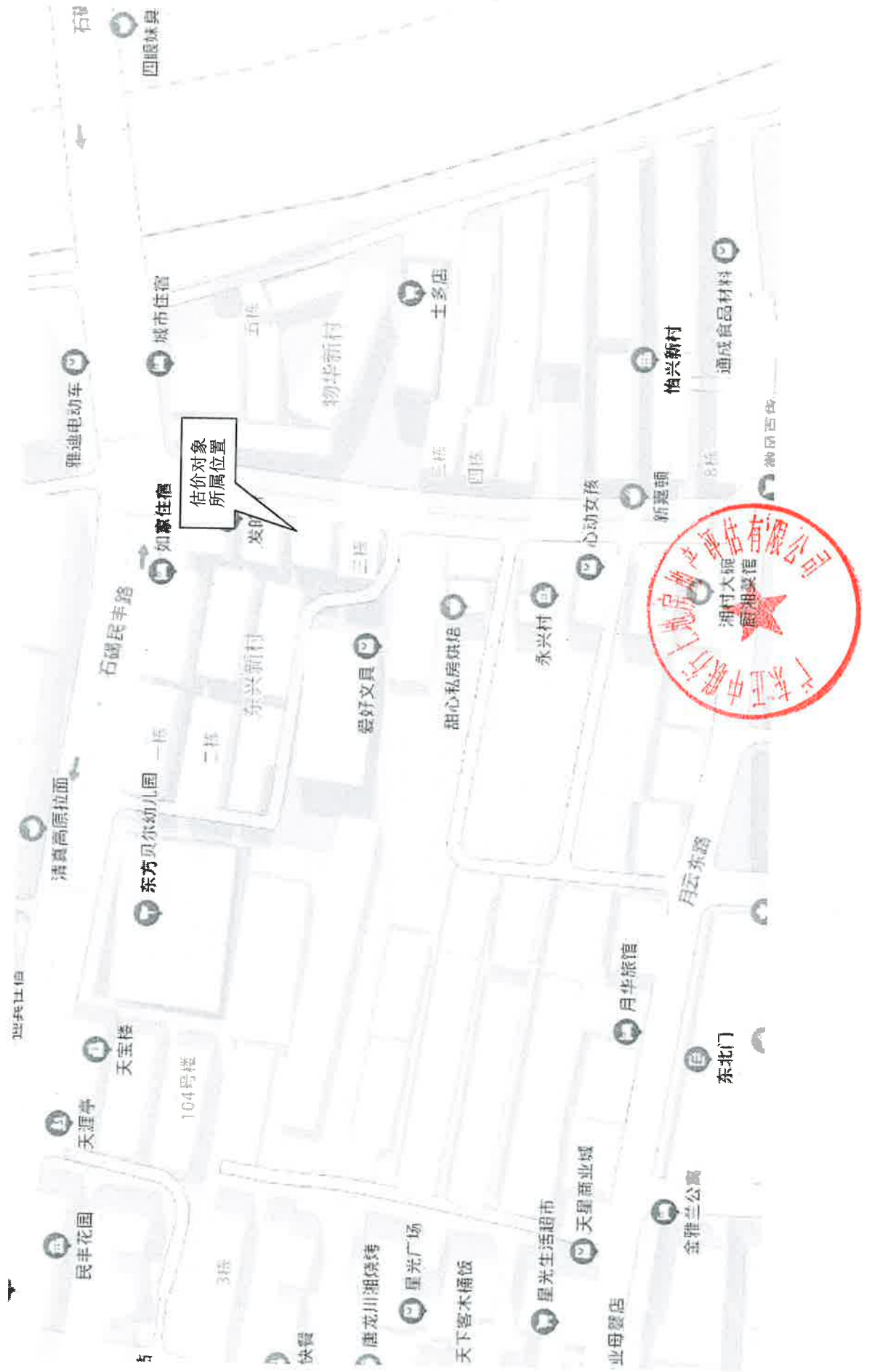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5、7号内部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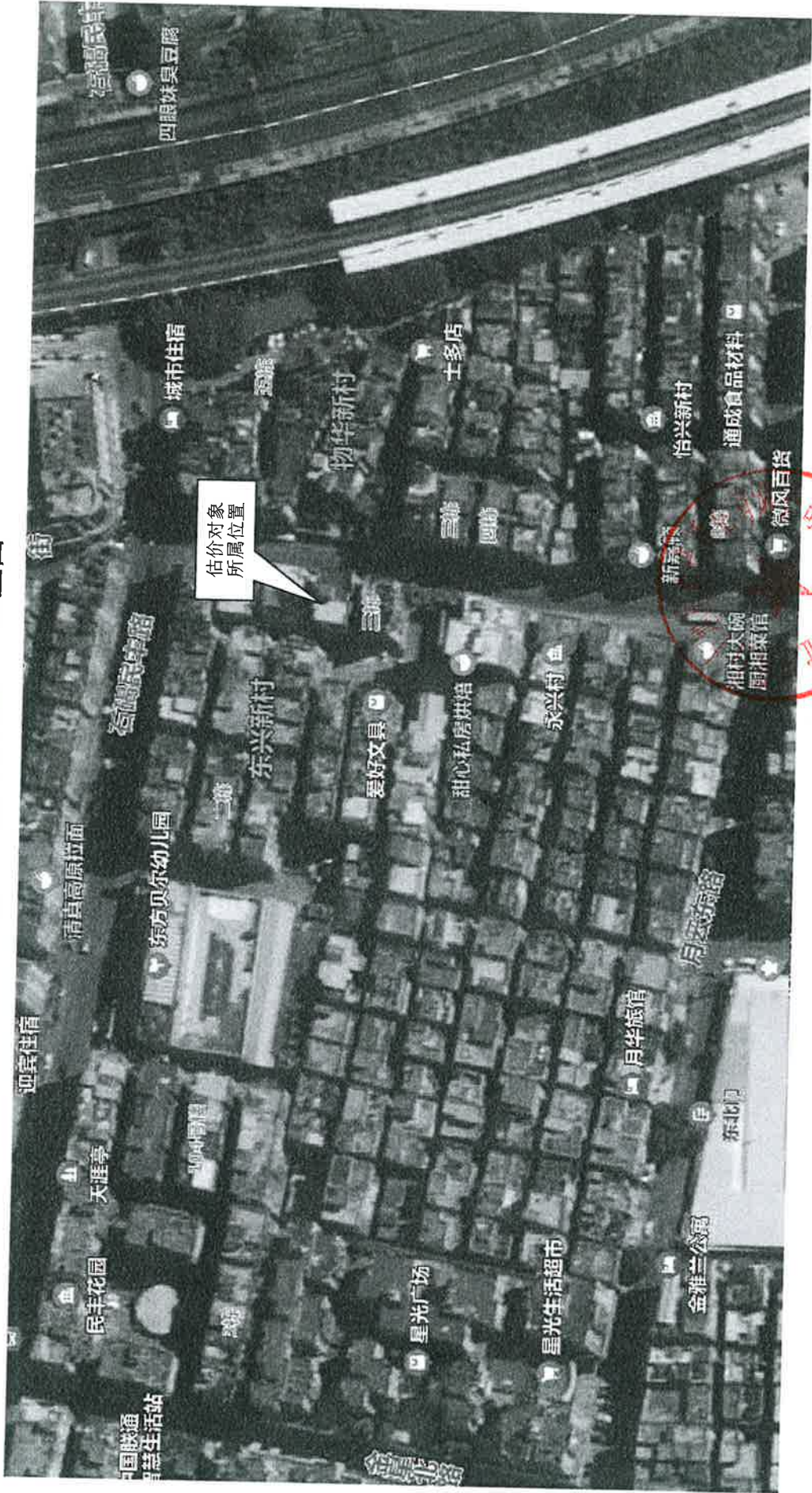


估价对象晋煌一路5、7号内部状况

估价对象所属位置示意图



估价对象所属位置——卫星图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554829XL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秀云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佰壹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房地产评估、土地估价；土地登记代理、资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投资咨询，企业投资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

证书编号：粤房估备字壹1000005

企业名称：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4554829XL

法定代表人：周秀云

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2号1035室

有效期：至2024年06月07日

备案等级：壹级



此件仅作报告附件用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1年03月2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191788

姓名 / Full name

周秀云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50304197201121580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420110211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3-03-10

持证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此件仅作参考
俞翀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监制。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 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 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uniformly printed and supervis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ceed real estate appraisal pract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on a nationwide scale.



发证机关

No. 00194908



姓名 / Full name

李中原

性别 / Sex

男

身份证件号码 / ID No.

422422198009204277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4220080036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广东正中联行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 Date of expiry

2023-06-02

Bearer's signature

此件仅作报告附件用

